

總理年譜

本社編

黨義叢刊第一號



丙種叢刊第十二種
黨義叢刊第一輯
總理譜

必究
翻印

角式幣國債實冊每
(費郵加酌埠外)

所有
版權

編

者

民國週刊社

主編者 錢 實 甫

出版者

民國週刊社

總發行

桂林桂西路
建設書店

第七十二號

發行人 斯 景 煙

印刷者 廣西印刷廠

冊千三版初日一月六年九廿國民華中

丙 12.1 1

總 2 6 1

總理年譜

黨義叢刊第一輯之一

一歲 公元一八六六，民元前四六年，清同治五年丙寅。

本年陰歷十月初六日（公歷十一月十一日）寅時，誕生於廣東香山翠亨村。父道川先生，母楊太夫人。時正鴉片戰役後二十六年，英法聯軍入京後六年，太平天國亡後三年。

二歲 公元一八六七，民元前四五年，清同治六年丁卯。

三歲 公元一八六八，民元前四四年，清同治七年戊辰。

四歲 公元一八六九，民元前四三年，清同治八年己巳。

五歲 公元一八七〇，民元前四二年，清同治九年庚午。

是年普法戰爭，法國共和成立。

六歲 公元一八七一，民元前四一年，清同治十年辛未。

七歲 公元一八七二，民元前四〇年，清同治十一年壬申。

八歲 公元一八七三，民元前二九年，清同治十二年癸酉。

九歲 公元一八七四，民元前二八年，清同治十三年甲戌。

十歲 公元一八七五，民元前二七年，清光緒元年乙亥。

十一歲 公元一八七六，民元前二六年，清光緒二年丙子。

十二歲 公元一八七七，民元前二五年，清光緒二年丁丑。

十三歲 公元一八七八，民元前二四年，清光緒四年戊寅。

聞太平天國某老遺兵講洪楊故事，即以洪秀全第一自許。革命動機，於此萌芽，是年左宗棠平新疆。

十四歲 公元一八七九，民元前二三年，清光緒五年己卯。

隨其兄德彰先生（眉）赴夏威夷，入耶教學校。是年日本取琉球。

十五歲 公元一八八〇，民元前二二一年，清光緒六年庚辰。

仍在耶教學校讀書，清廷遣曾紀澤往俄，求還伊犁。

十六歲 公元一八八一，民元前二二一年，清光緒七年辛巳。

在夏威夷耶教學校畢業，入聖路易學校肄業一學期，不久回國，入廣州博濟醫學校。在校結識鄭士良（弼臣），與談革命，士良悅服。

十七歲 公元一八八一，民元前二二〇年，清光緒八年壬午。

轉學於香港阿賴斯醫院，又識陳少白，尤少純，楊鶴齡，陸皓東。與陳尤楊朝夕談革命，港澳間親友呼爲「四大寇」。

十八歲 公元一八八三，民元前一九年，清光緒九年癸未。

十九歲 公元一八八四，民元前一八年，清光緒十年甲申。

仍在香港。於中法戰爭，喚醒僑民於迷夢。四月十三日與盧夫人結婚。

二十歲 公元一八八五，民元前二十七年，清光緒十一年乙酉。

是年已在香港醫校畢業，懸壺於澳門廣州。自傳曰：「余自乙酉中法戰敗之年，始決傾覆清廷，創建民國之志。由是「以學堂爲鼓吹之地，借醫術爲入世之媒」。」

二十一歲 公元一八八六，民元前二六年，清光緒十二年丙戌。

是年英吞緬甸，清廷置台灣省。

二十二歲 公元一八八七，民元前二五年，清光緒十三年丁亥。

二十三歲 公元一八八八，民元前二四年，清光緒十四年戊子。

二十四歲 公元一八八九，民元前二三年，清光緒十五年己丑。

二十五歲 公元一八九〇，民元前二一年，清光緒十六年庚寅。

二十六歲 公元一八九一，民元前二一年，清光緒十七年辛卯。

二十七歲 公元一八九一，民元前二〇年，清光緒十八年壬辰。

二十八歲 公元一八九三，民元前一九年，清光緒十九年癸巳。

偕陸皓東北至京師，窺清廷虛實。

二十九歲 公元一八九四，民元前一八年，清光緒二十年甲午。

是年七月一日中日宣戰，總理以爲時機可乘，乃赴檀島洲，出洋後自郵上書相國李鴻章，建議富國強兵之遠略，以人盡其才，地盡其利，物盡其用，貨暢其流爲綱要。又創立會興中會於檀島，向華僑募集捐款。時人心銬塞，僅得鄧蔭南與胞兄德彰先生傾家相助，及其他親友數十人之贊同。

三十歲 公元一八九五，民元前一七年，清光緒二十一年乙未。

與鄧蔭南等返國，欲襲取廣州以爲根據地。遂開乾亨行於香港，設農學會

於廣州，命鄧蔭南陸皓東等分主其事，總理則往來兩地。九月九日因運械不慎，致被海關搜獲手槍六百餘桿，事敗垂成，陸皓東與丘四朱貴全死之，此爲第一次革命之失敗。事敗後十餘日，總理乃得由廣州間道至香港，隨與鄭士良渡日本橫濱，旋斷髮改裝，重遊檀島，推廣興中會。是年台灣宣告自立。日本先後取台南台北，台灣亡。

三十一歲 公元一八九六，民元前十六年，清光緒二十二年丙申。

再赴檀香山往美洲，推廣興中會，鼓吹華僑贊助革命，大遭清庭之忌。時華僑歡迎革命者尙少，乃赴英，爲駐英公使龔照瑗誘拘於使館。幸得侍者持密書請其師康德黎營救，始脫於險，釋出後客居倫敦。

三十二歲 公元一八九七，民元前十五年，清光緒二十三年丁酉。

仍居倫敦，時遊歐洲各國。是年德取膠州灣，康有爲請清庭變法圖強。

三十三歲 公元一八九八，民元前一四年，清光緒二十四年戊戌。

考察歐洲政治風俗，甚有心得，乃確定三民主義思想，以爲革命時解決民族民權民生問題之繩準。是年光緒信任康梁銳意變法，那拉太后復聽政，廢新法，殺保皇黨人。

三十四歲 公元一八九九，民元前一二年，清光緒二十五年己亥。

由歐洲往日本，日本民黨領袖大養毅遺宮崎寅藏等，迎於橫濱，相見甚歡。又與在野之志士交好，諸志士且資助之。派陳少白，史堅如，鄭士良等至香港長江等處活動。並在香港發刊中國日報。長江閩粵之會黨皆合於興中會。是年因廣州法兵官爲匪所戕，訂廣州租界約七條。

三十五歲 公元一九〇〇，民元前十二年，清光緒二十六年庚子。

秋間北方義和團起後，總理入粵舉事，至香港不得登岸，謀從台灣趨惠

州，亦不可得。時所派鄭士良在惠州稱兵，初甚得手，即惠州有名之大發動也。不幸無援失敗，日本山田良政等殉焉。而青天白日旗之飄搖空際，蓋自此始。史堅如謀炸兩廣總督德壽之署，炸發不中，被擒，爲南海縣官裴景福所殺。是年拳匪之亂，聯軍入京，西太后挾光緒奔西安。唐才常在武昌起事，秦力山在安徽大通響應，均未成功。

三十六歲 公元一九〇一年，民元前一一年，清光緒二十七年辛丑。

在日本宣傳主義，募集基金。是時人多已變昔時詛罵謾咒之態度，鮮聞惡聲相加者。與保皇黨梁啟超相遇，談論天下大事，勸其贊成革命，卒以梁氏受清室知遇，不聽。是年清廷與八國聯軍和議成。賠款四百五十兆兩。

三十七歲 公元一九〇二，民元前一〇年，清光緒二十八年壬寅。

在日本。是年上海南洋公學學生全體罷學・創立愛國學社。

三十八歲 公元一九〇三，民元前九年，清光緒二十九年癸卯。

自日本往安南。是年正月上海愛國學社教員學生在張園演說革命。志士在蘇報鼓吹革命。

三十九歲 公元一九〇四，民元前八年，清光緒三十年甲辰。

從安南去日本，旋赴檀島美洲吹革命，漸受感動，蹤跡所至，莫不歡迎。

是年黃克強馬福益在湘舉義，李紀堂洪全福在粵舉義，均失敗，馬福益被殺。清廷與英訂藏印條約。

四十歲公元一九〇五年，民元前七年，清光緒三十一年乙巳。

是時留學生受革命思潮之陶冶，已由言論而至實行。春間重至歐洲，揭三民主義五權憲法號召同志，組織團體，開第一次會於北京，加盟者二十餘人，開第二次會於柏林，加盟者二十餘人，開第三次會於巴黎，加盟者亦

十餘人。夏由美至日本，秋間開第四會於東京富見士樓，加盟者數百人，十七省之人皆與焉。即空前之同盟會也。自是總理始信革命大業，可及身而成矣。乃與黃克強宋漁父等擬定黨綱，並提出具體之口號：

(一)驅除韃虜……民族主義

(二)恢復中華……民族主義

(三)建立民國……民權主義

(四)平均地權……民生主義

是年派黨員赴內地各省調查，胡漢民等在東京發刊民報，鼓吹主義。

四十一歲 公元一九〇六，民元前六年，清光緒三十一年丙午。

賴同盟會鼓吹之力，國內加盟者萬餘人。且有萍醴之役，劉道一等死之，清廷益懼，乃要求日本驅逐 總理，乃偕胡等往安南。

四十二歲 公元一九〇七，民元前五年，清光緒二十二年丁未。

總理抵安南後，設機關於河內，籌劃進行。旋發動潮州黃岡之師，不得利。同年四月，命鄧子瑜發難於惠州，又失敗。七月欽廉兩府發生抗捐事，清廷遣郭人彰趙伯先率兵二四千往平之。總理在安南召集同志，擬乘機佔領防城一帶，派黃克強胡毅生暗結郭趙爲內應，派萱野長知帶款回日本購械。七月革命軍破防城，本可進取兩粵，不料東京本部黨員忽起風潮，購買運輸武器之計畫破壞，郭趙又失約，全軍遂敗十萬大山。總理親率黃克強胡漢民及同志百餘人襲取鎮南關，占領二要塞。握據二砲台，與龍濟光陸榮廷等數千人連戰七晝夜，乃退入安南。總理亦被法政府放逐，退往星洲。命黃克強再入欽廉。黃克強乃以二百餘人，橫行於欽廉上思一帶，轉戰數月，所向無前，後以彈盡援絕而退。是年徐錫麟刺恩銘。

四十三歲 公元一九〇八，民元前四年，清光緒二十四年戊申。

黃明堂奉命襲取河口，誅邊防督辦，收其降衆千有餘人。總理命黃克強前往指揮，中途被阻，指揮無人，失機進取，乃率六百餘人退出安南。

總理以連遭失敗，安南日本香港等處，均不能居住，乃漫游美洲，專事籌款，以一切計畫交胡漢民黃克強主持。

四五四歲 公元一九〇九，民元前三年，清宣統元年己酉。

四十五歲 公元一九一〇，民元前二年，清宣統二年庚戌。

黃克強胡漢民等謀以廣州新軍於正月某日舉事，中有熱度過甚者，先一日因事起風潮，倪映典倉卒入營，率軍由沙河進攻省城，爲敵截殺，軍中無主，遂以潰散。總理聞敗後，由美取道檀島而返，過日本時，潛行登陸，爲日警探悉，不許留。遂渡檳榔嶼，約趙伯先黃胡來晤，商量重起計

畫，衆有憂色，相視無言。總理勵勉再四，並招集當地華僑會議以集資金，一夕得八千有奇，數日之內，分頭勸募五六萬元。又親赴南洋英荷各屬及暹羅，所至輒受拘束，乃赴美洲。

四十六歲 公元一九一一年，民元前一年，清宣統二年辛亥。

陰歷二月廿九日，趙伯先黃克強等在廣州舉事，死者七十二人，皆各省革命黨之精英，事後叢葬於廣州黃花崗，是爲總理與清虜奮鬥最後一次之失敗。自黃花崗一役後，清廷大懼，各省疆吏盡入恐慌之地。武漢新軍孫劉等躍躍欲動，忽而機關破獲，黨員被捕二十餘人，名冊被搜獲，同志熊秉坤蔡濟民等揭總理之名義而起，各省同志紛紛響應，不數月十五省次第光復。總理在美聞耗，決意致力外交，以斷清廷外援。首至英國，阻止清廷向四國銀行之借款一萬萬元，復請制止日本援助清廷與取消放逐

令，以便回國。各事就緒，乃由法東歸。

四十七歲 公元一九一二，民國元年，壬子。

先是各省代表，於去年陰歷十一月開會議於南京，選舉臨時大總統，共十七票，總理以十六票當選，遂於一月一日在南京就職，並公佈全國改用陽歷，是年二月十二日清帝溥儀退位，次日 總理提出辭職書於參議院，讓政於袁世凱。辭職後周游各省，宣傳主義，擬專從事實業教育，旋任全國鐵路督辦，宋教仁等因欲擴大黨勢，改同盟會為國民黨，黨員增多而黨綱與效率均較退化。

四十八歲 公元一九一三，民國二年，癸丑。

袁世凱使人暗殺宋教仁於上海。參衆兩院組織選舉會，舉袁世凱為大總統，黎元洪為副總統。袁氏專橫跋扈，借宋案解散國民黨，侮辱國會，復

違法擅借善後大借款一千五百萬鎰，總理命黃克強李烈鈞等起討義師。

不成，乃東赴日本。

四十九歲 公元一九一四，民國二年，甲寅。

鑒於國民黨之大而無當，乃集合革命分子，另組中華革命黨。

五十歲 公元一九一五，民國四年，乙卯。

是年歐戰爆發，日本向我國提出二十一條，袁世凱欲帝制自爲，甘心賣國，總理乃命同志回國乘機舉事。廣東湖南等處，黨人之被龍濟光湯鄉銘屠殺者以萬計。及秋間籌安會起，命李烈鈞赴滇，居正赴魯，朱執信陳炯明回粵，黃克強程潛回湘，于右任回陝，分途舉兵討袁。及雲南事起，李烈鈞與蔡松坡分任軍長，各省紛紛響應，皆總理預定之計劃也。

五十一歲 公元一九一六，民國五年，丙辰。